## 9、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的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的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的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人工智能教育课程建设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竟速小车设备及配套课程竞赛辅导服务、视觉动作捕捉系统、无人机设备及配套服务、多足式机器人设备及配套服务、人工智能校本课程及配套硬件服务、人工智能应用实践课程及配套服务、智能课程学习平台服务、数字人模型与微课开发服务、知识库及AI问答系统搭建、智慧课堂全景图像识别及计算系统、教学评价系统开发、宣传材料设计与制作、系统化培训与讲座、人工智能创新比赛组织实施、项目管理与后勤保障、智能机器人实践创新系统、VR教学设备、人工智能互动展示设备、VR教学应用案例、智能问答机器人、智能驾驶体验设备、创新空间设计及布置搭建、设备维护与更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交大思源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 1238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1.707106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上每人大思河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说明: (1)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采购设备清单,逐一填写该设备制造厂商的规模。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